**关于2024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5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5年5月21日在丰都县三建镇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上

一、2024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

1.收入情况。2024年三建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为5149.3万元，为年度预算数的100%，同比增长/减少1481.99万元。

2.支出情况。2024年三建镇财政支出总计为4974.30万元,为年度预算数的96.60%，同比增长/减少1481.99万元。年终结余175万元（属历年结余资金，未批准动用）。

支出分项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572.42万元，主要用于人民代表大会及人大代表活动开支、政府行政人员、“三支一扶”人员工资待遇和政府开展工作的公用经费等；

（2）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108.69万元，主要用于新时代文明实践服务中心编制职工工资待遇、文化馆建设和免费开放活动；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682.49万元，主要用于便民服务中心职工工资待遇、包括社区干部在内的养老保险、职业年金缴纳、退休人员健康休养费、涉农公益性岗位补贴等；

（4）卫生健康支出58.2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人员医疗、工伤、生育保险缴纳；

（5）节能环保支出2万元，用于支付环境保护广告宣传费开支；

（6）城乡社区支出441.56万元，主要用于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村镇建设服务中心编制人员待遇保障、场镇搬迁历史遗留项目和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款拨付；

（7）农林水支出1737.44万元，主要用于产业发展服务中心编制人员工资待遇及相关支出、畜牧防疫支出、人居环境整治经费和项目支出、产业后续精细化管护项目支出、村居干部每月工资等；

（7）交通运输支出278.67万元，主要用于道路安保工程项目支出和养护资金支出、鱼泉子桥改造项目支出、劝导员工资发放及劝导站维护等；

（8）住房保障支出59.23万元，用于行政事业单位人员住房公积金缴纳支出；

（9）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33.60万元，主要用于购买应急物资款、自然灾害救助和安全生产监管广告支出、山坪塘、水池灾后重建款等；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1.收入情况。2024年三建镇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为5.43万元，为年度预算数的100%，同比增长/减少397.63万元。

2.支出情况。2024年三建镇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计为5.43万元,为年度预算数的100%，同比增长/减少397.63万元。主要用于福彩公益金支出的未成年人保护和老年幸福食堂补助：

（三）2024年重点财政工作

在县财政局大力指导下，在乡党委、政府坚强领导下，我镇重点围绕预算资金绩效目标管理、政府性债务化解等工作，积极服务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等农村工作重点，依法理财、恪尽职守、扎实工作，较好地完成了各项财政工作任务，体现在:

**（一）强化财政资金管理，发挥财政对经济社会发展的支撑作用**

一是认真组织非税收入，坚持协税护税。全年组织财政外资金收入225.85万元（其中：定向帮扶镇政府用于乡村振兴工作经费138万元，定向帮扶村委会用于捐赠项目建设87.85万元），全年实际入库全口径税收64.98万元，增值税43.2万元，个人所得税17万元，企业所得税4.1万，印花税0.38万元，城建税0.3万元，地方分成税收收入30.72万元。

二是加强财政资金支付管理。一方面对预算资金严格票据审核，规范财政资金支付行为；另一方面加强请示汇报，协调配合，加快项目资金审批和支付流程。全年可执行预算指标总计6355.47万元，年内实际完成支出5364.01万元（决算数少384.29万元计入往来资金），支付率84.4%，未支付金额991.47万元，乡村振兴衔接资金支付率98.95%，衔接资金存量指标全部清零。

三是严肃财经纪律，有效管控“三公”经费。全年“三公”经费实际支出41.72万元，比去年下降4.2%。其中：公务接待费用支出25.74万元，比去年下降6.65%；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与去年15.98万元持平，无因公出国费用。

四是严格落实财政过“紧日子”。按照“积极稳妥、有保有压、尽力而为、量力而行”的原则，严格落实财政过“紧日子”的要求，安排2025年财政支出预算1573.46万元，因为人员进出净增长，比2024年年初预算数增加6.47%。

**（二）开展绩效管理，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

及时完成2023年预算资金绩效自评和2024年预算执行和绩效运行情况开展双监控即阶段性自评。一是完成了2023年预算资金绩效自评并向社会公开，三建镇政府部门整体绩效监控自评得分99.14分，为“优”等级，105个二级项目绩效自评得分均在90分以上，为“优”等级，77个二级项目自评满分100分；15个二级项目自评得分95-100分；13个二项目自评得分90-95分。部门整体绩效和二级项目绩效评价优质率100%，特优率73.33%。；二是及时科学编制财政项目库的绩效目标，确保了项目及专项资金的指标到位即资金使用支付；三是开展了2024年99个项目的财政资金预算执行情况及绩效运行情况的双监控（阶段性自评），有力促进了项目的实施，资金的拨付及效益的发挥。

**（三）加强积留问题化解，逐步化解政府债务**

2024年，我镇争取专项资金4笔2000万元，用于支付化解原脱贫攻坚及乡村振兴期间的历史积留问题10个300万元，解决场镇搬迁工程款计划1700万元。截至目前，我镇还有积留问题17个1879.041万元，场镇搬迁债务6893.8万元（暂估，尚未结算审核）。

**（四）管理维护一卡通系统，实现财政惠农惠民资金直补到人**

动态新增8个村居一卡通个人账户239个，代领账户114个，我镇一卡通享受人账户在库4300个，代领人账户在库670个。确保了各类到人到户的惠农资金全部通过重庆市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管理系统进行阳光发放。

**（五）及时开展村级财务的支付业务审核和会计核算管理，促进村居集体经济及三资管理规范化水平**

一是顺应农村集体资产改革发展的要求，将村居委会、股份经济合作社共16个核算单位统一纳入渝农金管系统进行银行支付和会计核算，实现了三资的合体并轨。二是协助整改三资管理中借款收回、账实不符等问题，维护集体三资的安全完整。三是协助完成集体经济收入的入库核算，全镇8个村居集体经济经营总收入175.94万元，村均21.99万元，其中：年收入30万元以上有绿春坝和蔡森坝村2个村；20-30万元有夜力坪和石龙门2个村，10-20万元有双鹰坝、鱼泉子、廖家坝、红旗寨等4个村。扶贫产业对集体经济的支撑作用持续发力。

二、2025年财政预算（草案）

2025年预算编制的总体思路是：2025年市县专项资金补助、政府性基金补助、项目资金暂不作安排。本财政支出预算草案只对体制性的支出进行预算，根据县上2025年预算编制“积极稳妥、有保有压、尽力而为，量力而行”的原则，按照“完善管理制度、强化预算约束”的总体要求，遵循“人员经费按标准、公用经费按定额、专项经费按项目”的编制方法，2025年我镇财政支出预算拟安排2619.8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600.69万元，基金预算支出19.16万元；人员经费986.46万元、公用经费147.58万元、项目支出1485.81万元（项目支出23个，对政府职能职责范围内的事务性工作和村居的工资及运行实现了全方位的资金预算保障）。 按经济分类支出分为：人员工资福利支出920.96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1375.92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321.97万元、资本性支出1万元。具体项目如下。

（一）一般公共预算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期总计2600.69万元。根据收入安排相应的支出总计预算为2600.69万元。支出的分类情况是：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776.81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政府行政人员工资待遇、政府日常运行公用经费、社会管理与公共服务经费和社区干部工资等；

2.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35.35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新时代文明实践服务中心编制员工的工资待遇和文化站公用经费；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49.38万元，主要用于保障便民服务中心职工工资待遇保障、行政事业单位职工养老、职业年金发放、退休健康休养费、基层政权建设事务等；

4.卫生健康支出61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人员医疗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等必要支出；

5.节能环保支出2万元，用于全镇水污染防治、环境保护支出。

6.城乡社区支出518.85万元，主要用于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和村镇建设服务中心编制职工待遇保障、公用经费支出及上年结转场镇搬迁工程款及其公建单位（派出所、文化服务中心、综合服务中心）工程款等；

7.农林水事务支出762.5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全镇产业发展服务中心职工工资待遇、村级人员待遇以及农业农村事务必要支出；

8.交通运输支出93.97万元，主要用于交通安全劝导站人员经费乡村公路安保工程、鱼泉子桥加固整改项目资金等。

9.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19万元，用于松材线虫疫病除治。

10.住房保障支出60.32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人员住房公积金的缴纳。

11.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3.5万元，主要用于全镇地灾点警示和防范相关费用，以及应急抢险等方面的支出。

12.预备费18万元，主要用于预算执行中，因突发事件处理增加的支出及难以预见的开支。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全镇政府性基金收入19.16万元，全部为上年结转收入；政府性基金支出19.16万元，主要用于全镇2024年乡村公路养护资金、未保工作创建试点工作资金和满意老年食堂奖补资金。

以上收支预算（草案）如因上级政策调整，预算也随之调整，并向镇人大主席团报告后组织实施。

三、2025年财政工作主要任务

按照新一轮机构改革的要求，积极适应一中心四板块的工作新要求，找准财政管理工作定位，履职尽责，更好服务全镇乡村振兴大局。坚决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坚持“保工资、保运转、保民生”和“压缩一般性支出”的“三保一压”原则，进一步解放思想，求真务实，“促增长、促发展”，进一步提升财政资金绩效。全面落实镇党委、政府各项工作部署，执行镇人大的决定决议，积极发挥财政职能，更好服务全镇经济社会发展大局。

按时完成年度财政决算及预算编制以及公开工作，及时准确办理资金支付及核算业务，为服务“三农”提供财政保障。强化财政资金绩效管理，及时开展项目入库，合理编制资金绩效目标，开展资金及绩效双监控评价和上年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的期终自评，并进行公开公示。坚决执行政府过紧日子的政策和措施，规范管理接待费、采购费、广告费、差旅费、租车费、伙食费，委托劳务费等费用支出活动，从严审核费用票据，杜绝铺张浪费和违规违纪。严格管控乡村债务，确保不新增政府性债务，逐步争取资金消化解决因脱贫攻坚、场镇搬迁及乡村振兴建设历史积留下来的债务。规范化管理村居财务，管好两本账，按月公示，按季做账。确定会计师事务所完成村居2023-2024两年的财务收支内部审计。

各位代表，2025年财政工作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将在镇党委、政府的坚强领导下，自觉接受镇人大的监督，认真听取人大代表及社会各界的意见和建议，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克服困难、主动担当，在乡村振兴战略上持续发力，担当作为！

相关事项说明

一、2024年预备费使用情况

根据预备费使用相关规定，将预备费17.41万元用于支付“3·15”森林火灾灭火救灾费用和石龙门山坪塘防洪安全费用。

二、“三公”经费相关情况

2025年“三公”经费预算42.71万元，比2024年减少0.59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0万元，和2024年保持不变；公务接待费26.71万元，比2024年减少0.59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压缩三公经费开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万元，和2024年保持不变；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和2024年保持不变。

名词解释

一般公共预算：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包括税收收入和非税收入，其中，非税收入主要包括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等。

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主要包括土地收入、城市建设配套费。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主要为国企上缴利润收入、产权转让收入。

社保基金预算：是对社会保险缴款、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和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社会保险的收支预算。目前是全市统筹，由市统一编制、我县不单独编报。

债券资金：即地方政府债券资金，是指重庆市政府以政府的信用为基础并承诺偿还本息，自主向社会发行地方政府债券筹集的财政资金。按债券发行类别分为置换债券资金和新增债券资金，按预算管理分为一般债券（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和专项债券（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三公经费：指政府部门公务出国（境）经费、公务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